



生态建设  
系列

湖北省推进学习型党组织建设丛书

# 知晓生态治理的国际话语

陈食霖 编著

长江出版传媒  
湖北人民出版社

知晓生态治理的国际语

生态建设  
系列

湖北省推进学习型党组织建设丛书

# 知晓生态治理的国际话语

陈食霖◎编著

长江出版传媒  
湖北人民出版社

鄂新登字 01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知晓生态治理的国际话语/陈食霖编著.

武汉:湖北人民出版社,2012.9

(湖北省推进学习型党组织建设丛书)

ISBN 978 - 7 - 216 - 07336 - 3

I. 知…

II. 陈…

III. 生态环境—环境治理—世界

IV. X171.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210538 号

· 湖北省推进学习型党组织建设丛书 ·

知晓生态治理的国际话语

陈食霖 编著

出版发行:  长江出版传媒  
 湖北人民出版社

地址:武汉市雄楚大道 268 号

邮编:430070

印刷:湖北鄂南新华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印张:3.625

开本:787 毫米×1092 毫米 1/32

字数:58 千字

版次:2012 年 9 月第 1 版

印次:2012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ISBN 978 - 7 - 216 - 07336 - 3

定价:8.00 元

本社网址:<http://www.hbpp.com.cn>

# 湖北省推进学习型党组织建设丛书

## 编委会

主 任 尹汉宁

副主任 余立国

委 员 赵凌云 张依涛 陈绪群 刘兆麟  
郭玉吉 陶良虎 严学军 孙振声  
喻立平

顾 问 (以姓氏笔画为序)

冯天瑜 刘纲纪 李 龙 杨叔子  
夏振坤 郭道扬 陶德麟 章开沅  
熊召政 谭崇台

## 各系列主编

经济建设系列	张中华
政治建设系列	虞崇胜
社会建设系列	刘献君
文化建设系列	黄永林
生态建设系列	王雨辰
感知湖北系列	刘玉堂

# 目 录

## 导 言 / 1

### 一、国际社会在生态治理问题上的对话 / 5

1. 1972 年斯德哥尔摩人类环境会议 / 8
2. 1992 年里约环境与发展大会 / 9
3. 2002 年约翰内斯堡可持续发展首脑峰会 / 11
4. 2012 年里约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 / 12
5. 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大会 / 14

### 二、国际社会在生态治理问题上的共识 / 22

1. “共识”的现实基础:生态环境问题的严峻性和全球性 / 22
2. “共识”的思想基础:生态治理的紧迫性和可能性 / 29
3. 全球生态治理的基本原则:“共同但有区别的责任”原则 / 32
4. 全球生态治理的基本理念:可持续发展 / 37

### 三、国际社会在生态治理问题上的分歧 / 44

1. “分歧”的基本格局 / 44
2. “分歧”的具体表现 / 49
3. “分歧”的焦点问题 / 53
4. “分歧”的化解路径 / 63

### 四、中国生态治理的基本立场 / 67

1. 积极参与生态治理的国际对话和国际合作 / 68
2. 坚定维护国际社会生态治理的共识 / 74
3. 始终坚持统筹经济、社会发展和环境保护平衡协调发展的原则 / 78

### 五、全球生态治理的主要经验 / 85

1. 政府主导环境管理 / 85
2. 法制规范生态治理 / 89
3. 经济杠杆撬动保护环境 / 91
4. 科技创新推动生态治理 / 94
5. 公众参与促进生态建设 / 96

### 后 记 / 105

地球是人类共同的家园，保护地球也就是保护人类自身。然而，时至今日，工业文明仍在畸形发展，地球所遭遇到的破坏程度与日俱增，人类生存与发展的自然环境越来越恶劣，人类正遭遇严重的生态危机和生存危机。率先开启工业化进程的是西方发达国家，它们以自然资源的大量消耗、生态环境的严重污染为惨痛代价，创造了现代工业文明，至今仍然盛行的是“大量生产、大量消费、大量废弃”的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众多后发国家基于发展的重重压力，纷纷照搬照抄西方现代化模式，实施追赶型的发展战略，基本上沿袭的是一条“高能耗、高污染”的西方旧式工业化道路，面对经济发展与环境保护的两难选择，“边污染、边治理”，或者“先污染，后治理”，就成为普遍的选择。

面对严峻的生态环境问题，人们在不断地反思问题的成因和解决之道。

人们越来越清醒地认识到，生态环境问题不是一个

单纯的地区性问题,而是一个全球性问题。仅仅一个国家或一个地区的力量来治理生态环境问题,往往杯水车薪,无济于事。这一复杂而重大的全球性问题的解决,需要全球共识、全球行动,需要在国际社会建立生态治理的对话平台,建构多样而畅通的对话渠道,建设灵活而务实的对话机制,共商对策,统一行动,共同治理。

广义上的生态治理国际话语,应包括理论话语和政治话语两个方面。由于本丛书“生态建设系列”中部分著作已经涉及了生态治理的理论话语,本书侧重介绍国际社会关于生态治理的政治话语,也就是狭义上的生态治理的国际话语。

以联合国的名义举办的、以环境保护和生态治理为中心内容的各类国际会议,既是全球生态治理对话的主要平台,也是各国表达生态治理话语的国际舞台。彪炳史册的此类国际会议主要有:1972年斯德哥尔摩人类环境会议、1992年里约环境与发展大会、2002年约翰内斯堡可持续发展首脑峰会、2012年里约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还有历届“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大会”,等等。在对话中,人们直面问题,坦陈己见,缩小分歧,凝聚共识,交流经验,其目的就是为了在全球范围内有效遏制生态环境问题的进一步恶化,实现人与自然的和谐。了解上述会议的基本情况,熟悉会议的主要内

容,有助于我们较为全面地知晓在生态治理问题上错综复杂的国际话语。

建设社会主义生态文明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总体布局的重要组成部分,是落实科学发展观的重要内容。所谓生态文明,是人类在利用自然界的同时又主动保护自然界,积极改善和优化人与自然关系,建设良好的生态环境而取得的物质成果、精神成果和制度成果的总和。中国是当今世界上最大的发展中国家,正面临着发展经济和保护环境的双重任务。发达国家在既往工业化进程中分阶段遭遇的生态环境问题,在今天的中国相对集中地呈现。生态环境脆弱,自然资源短缺,日渐成为制约中国进一步发展的突出问题。如何避免西方发达国家传统工业化带来的“高能耗、高污染”恶果,开辟一条“经济效益好、资源消耗低、环境污染少”的新型工业化道路,实现社会经济发展和环境保护的双赢,不断考验我党治国理政的智慧和能力。

知晓生态治理的国际话语是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的必然要求。党的执政能力,包括应对、处理国内事务和对外事务的能力,即内政与外交两方面的能力。如何积极应对复杂多变的国际局势,如何妥善处理错综交织的国际事务,如何正确把握国际和国内两个大局,并协调内政和外交的关系,是执政党执政能力建设的重要内

容。《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的决定》明确指出,要不断提高应对国际局势和处理国际事务的能力。贯彻《决定》精神,必须从战略高度认识内政与外交的紧密联系,知晓生态治理的国际话语,更加深刻、更加全面地理解执政能力的内涵,大力推进党的执政能力建设。

# 一、国际社会在生态治理问题上的对话

GUOJISHIHE JINGTAI ZHILINGTAI  
ZHILINGTAI ZHILINGTAI ZHILINGTAI

自20世纪70年代以来,在国与国之间的交往中,外交事务的内容愈来愈丰富,传统外交中政治、经济和安全等话题在延续,生态环境等新话题和老话题交织在一起,形成了外交活动中的新兴领域——“环境外交”。所谓环境外交,是一国通过外交方式协调生态环境领域中国际关系和处理国际环境事务的活动,从其具体表现形式来看,既包括双边环境外交,也包括多边环境外交。

## 知识链接

所谓环境外交,是指以主权国家为主体,通过正式代表国家的机构和人员的官方行为,运用谈判、交涉等外交方式,处理和调整环境领域国际关系的一切活动。其主要内容包括:寻求加强国际环境合作的方式;国际环境立法谈判;国际环境条约的履行;处理国际环境纠纷和冲突等。这是环境外交的基本含义。环境外交的

另一层含义是,利用环境保护问题实现特定的政治目的或其他战略意图。

(张海滨:《中国环境外交的演变》,《世界经济与政治》1998年第11期)

所谓双边环境外交是指两个国家之间为了增进双方的交流与合作,处理在生态环境领域中相互关系的外交活动,并在重大的问题上协调立场、交换看法,以便更好地维护各自的国家利益。其中,为处理两国环境事务关系问题,国家领导人之间、政府主管部门之间所进行的会晤、互访,签署两国之间的有关协定或条约,是双边环境外交的主要形式。

所谓多边环境外交是指由三个或三个以上的国家参加的、协调生态环境领域中国际关系和处理国际环境事务的外交活动。它包括区域性的和全球性的多边环境外交。

多边环境外交与双边环境外交是相辅相成的,一方面,多边外交涉及的议题范围更广泛,更具有普遍性,另一方面,在多边外交中有发展双边外交的机会,一个国家为实现本国对外环境政策目标,往往更多地利用多边外交的场合进行双边的接触、交往和沟通。基于上述认识,本书关于生态治理的国际话语的分析,主要聚焦于

以联合国的名义举办的多边性的国际会议，它们是全球生态治理的主要对话平台，相对集中展示了国际社会在生态治理问题上的共识与分歧。



中国重视环境保护领域里的国际合作，积极参与联合国等国际组织开展的环境事务。多年来，中国派高级代表团参与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历次会议、可持续发展世界首脑会议及其系列筹备活动。中国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世界银行、亚洲开发银行等国际组织建立了有效的合作模式。中国积极参与亚太经合组织框架下的各项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活动，出席历次亚太经合组织环境部长会议。中国在环境保护领域的努力得到了国际社会的承认和赞誉。

中国加强和推动与周边国家或相关地区的合作，积极参与区域合作机制化建设。建立中日韩三国环境部长会议机制，定期进行政策交流，讨论共同关心的环境问题。

中国积极开展环境保护领域的双边合作，先后与美国、日本、加拿大、俄罗斯等 42

个国家签署双边环境保护合作协议或谅解备忘录,与11个国家签署核安全合作双边协定或谅解备忘录。中国还与欧盟、日本、德国、加拿大等13个国家和国际组织在双边无偿援助项下开展了多项环保领域的合作。中国积极开展与发展中国家的环境合作与交流。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新闻办公室:  
《中国的环境保护(1996—2005)》白皮书)

## 1. 1972年斯德哥尔摩人类环境会议

联合国人类环境会议于1972年6月5—16日在瑞典首都斯德哥尔摩举行,通常称之为“斯德哥尔摩人类环境会议”。11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代表出席这次大会。它是世界各国政府以讨论当代生态环境问题、探讨全球环境保护战略为主题的第一次国际性会议,在人类环境保护史上具有里程碑的意义。

会议的主要成果是通过了《联合国人类环境会议宣言》(简称《人类环境宣言》),提出和总结了七个共同观点,二十六项共同原则,明确提出,保护和改善人类环境是关系到全世界各国人民的幸福和经济发展的重大问题,也是全世界各国人民的迫切希望和各国政府的责任。

会议呼吁，国与国之间应进行广泛合作，国际组织应采取行动，以谋求共同的利益，各国政府和人民为着全体人民和他们的子孙后代的利益而做出共同的努力。在这次会议上，国际社会第一次规定了人类对全球环境的权利与义务的共同原则，环境问题自此列入国际议事日程。会议提出将每年的6月5日定为“世界环境日”。同年10月，第27届联合国大会通过决议接受了该建议。

## 2. 1992年里约环境与发展大会

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United Nations Conference on Environment and Development)于1992年6月3—14日在巴西里约热内卢举行，又称之为“地球首脑会议”、“地球峰会”。183个国家的代表团和联合国及其下属机构等70个国际组织的代表出席了会议，其中102位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亲自与会。这是继1972年联合国人类环境会议之后，讨论世界环境与发展问题的筹备时间最长、规模最大、级别最高的一次国际会议。会议围绕环境与发展主题，在维护发展中国家主权和发展权，发达国家提供资金和技术等根本问题上进行了艰苦的谈判，敦促各国政府和公众采取积极措施，协调合作，防止环境污染和生态恶化，为保护人类生存环境而共同做出努力。

会议的主要成果是通过了《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热内卢宣言》(又称《里约环境与发展宣言》、《地球宪章》)、《21世纪议程》和《关于森林问题的原则声明》等文件,对《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和《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公约》进行了开放签字。这些会议文件和公约有利于保护全球环境和资源,要求发达国家承担更多的义务,同时也照顾到发展中国家的特殊情况和利益,确立了国际社会关于环境与发展的多项原则,其中,“共同但有区别的责任”成为指导国际环境与发展合作的重要原则。会议的召开及其成果标志着人类在环境保护和实现可持续发展进程上迈出了重要的一步。

## 知识链接

### 《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United Nations Framework Convention on Climate Change,英文缩写为UNFCCC),是联合国政府间谈判委员会于1992年5月22日就气候变化问题达成的公约,1992年6月4日在巴西里约热内卢举行的联合国环境与发展大会上通过,于1994年3月21日正式生效。《框架公约》是世界上第一个